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2-054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转让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7 月 29 日,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兰石重装")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转让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公司拟将拥有的逆变式直流弧焊机、自动洗片机、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等 47 项机器设备,以转让价格 456.84 万元(含税),转让至控股子公司中核嘉华设备制造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中核嘉华"),纳入其资产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中核嘉华拥有一类放射性物品储运容器、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等许可证,为尽快扩充中核嘉华核安全设备制造产能,助力公司抢抓中核甘肃核技术产业园建设的发展机遇,公司拟将拥有的逆变式直流弧焊机、自动洗片机、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等 47 项机器设备,以转让价格 456.84 万元(含税),转让至中核嘉华,纳入其资产范围,

(二)审批情况

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转让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拥有的逆变式直流弧焊机、自动洗片机、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等 47 项机器设备,以转让价格 456.84 万元(含税),划转至控股子公司中核嘉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核嘉华设备制造股份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刚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6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甘肃省嘉峪关市机场北路 4568 号

主营业务:核安全设备制造、安装、检修;放射性物品贮运容器技术研究、试验发展、生产制造等。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甘肃合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拟内部转让机器设备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甘合盛评报字[2022]第 004 号),截止评估基准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拟转让资产的不含税账面值为 399.58 万元,采用成本法确认的不含税评估值为 404.40 万元,评估增值 4.81 万元,增值率 1.20%。

(二)转让价款定价原则

本着市场化原则,以转让资产的评估值为参考,经公司与中核嘉华友好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 456.84 万元(含税)。

(三)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转让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设备转让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标的及转让价格

1.协议标的:逆变式直流弧焊机、自动洗片机、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等 47 台机器设备

2.转让价格:456.84 万元(含税)人民币

(二)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一月内以电汇或银承方式一次付清。

(三)设备交付时间

兰石重装协助中核嘉华完成转让设备的验收,归纳设备技术资料,并以设备明细对应形成资料明细,协助中核嘉华予以确认,签订设备移交确认书。

(四)费用负担

因转让设备所需的运输、安装等各种费用均由中核嘉华承担,由兰石重装开具发票,本协议的价格为含税价格。

(五)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认真履行,因一方过错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由此而产生的违约责任,违约金额为协议总价的 5%。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印章后,经兰石重装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生效。

(七)其他事项

1.本合同之修改、变更、补充均由双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任何与本合同有关或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合同双方均应通过协商友好解决。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一)本次与控股子公司中核嘉华进行资产转让的同时,公司将以租赁的方式向其出租部分生产制造场地,助力中核嘉华在兰州新区兰石集团高端装备产业园建立生产基地,提升其生产能力。同时公司也将借机进一步整合核电装备业务板块,完善公司核能产业布局,与中核嘉华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发挥产业协同联动效应,促进公司在核设备、放射性物品贮运容器等核装备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助力公司抢抓中核甘肃核技术产业园的订单,做大业务规模,将核装备产业发展成为公司又一支柱性产业,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二)本次资产处置不但可以盘活公司现有存量资产,提高资产的使用效率,同时将优化公司的产能结构,有利于公司长期健康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2-051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璞临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无损检测业务整体划转至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检测公司"),本次整体划转涉及的资产包括无损检测设备 18 台套、防护系统 4 套及构建筑物 4 处等生产用固定资产。划转价值以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合计账面净值 1,600.87 万元确定,通过增资方式实施。本次增资完成后,检测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增加至 6,600.87 万元,其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增资的公告》(临 2022-053)。

2.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转让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拥有的逆变式直流弧焊机、自动洗片机、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等 47 项机器设备,以转让价格 456.84 万元(含税),转让至控股子公司中核嘉华设备制造股份公司。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转让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临 2022-054)。

3.审议通过《关于制订<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兑现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推荐监事人选的议案》

同意推荐卫桐言、杨从军担任控股子公司洛阳瑞泽石化工程有限公司监事职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2-052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尚和平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无损检测业务整体划转至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检测公司"),本次整体划转涉及的资产包括无损检测设备 18 台套、防护系统 4 套及构建筑物 4 处等生产用固定资产。划转价值以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合计账面净值 1,600.87 万元确定,通过增资方式实施。本次增资完成后,检测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增加至 6,600.87 万元,其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增资的公告》(临 2022-053)。

2.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转让部分固定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拥有的逆变式直流弧焊机、自动洗片机、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等 47 项机器设备,以转让价格 456.84 万元(含税),转让至控股子公司中核嘉华设备制造股份公司。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转让部分固定资产的公告》(临 2022-054)。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2-053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7 月 29 日,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兰石重装")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增资的议案》,公司拟将现拥有的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账面净值为 1,600.87 万元的固定资产,通过增资方式划转至全资子公司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检测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检测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增加至 6,600.87 万元,其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划转增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充分利用公司的资源平台,进一步整合各业务板块资源,公司拟将无损检测业务整体划转至检测公司,借此做大做强无损检测业务,推动无损检测业务 A 级资质取证工作,提升公司无损检测业务承接能力,大力拓展外部市场、承接外部订单,助推公司检验检测业务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本次整体划转涉及的资产包括无损检测设备 18 台套、防护系统 4 套及构建筑物 4 处等生产用固定资产,以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合计账面净值 1,600.87 万元,通过增资方式划转至检测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检测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增加至 6,600.87 万元,其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固定资产增资系公司内部资产划转事项。

(二)审批情况

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拥有的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账面净值为 1,600.87 万元的固定资产,以增资方式划转至全资子公司检测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本次划转增资方案的具体内容

(一)划转增资双方的基本情况

1.资产划出方

(1)企业名称: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000720257524

(4)注册资本:130,629.1798 万人民币

(5)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 528 号

(6)法定代表人:张璞临

(7)成立日期:2001 年 10 月 22 日

(8)经营范围:传统能源装备(炼油化工、煤化工、化工新材料等领域)、新能源装备(核能、光伏多晶硅、氢能等领域)、工业智能装备(快速锻造液压机组、工业机器人等)以及节能环保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检测、检维修服务及工程总承包。

2.资产划入方

(1)企业名称:兰州兰石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0345646077 9

(4)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5)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黄河大道西段 516 号

(6)法定代表人:蒋春宏

(7)成立日期:2015 年 6 月 17 日

(8)经营范围:金属及非金属材料物理检测和化学检测;核电材料检测;几何量、热学、力学、电磁学的计量检定、校准及计量器具的修理;无损检测(RT、UT、MT、PT、TOFD);环境保护监测;建筑工程质量检测;在役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检测;检测仪器及配件的研发及销售。

(9)检测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0.12.31	2021.12.31	2022.3.31
总资产	10,344.51	10,209.62	10,495.94
净资产	4,248.88	4,528.50	4,556.18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3,100.76	3,748.95	1,184.80
净利润	132.26	279.62	27.68

注:检测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0)划转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	占比	认缴出资额	占比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100%	6600.87 万元	100%

3.资产划出方与资产划入方的关系

检测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二)划转资产情况

公司本次划转资产分别为 22 台套设备(其中检测设备 18 台套、防护系统 4 套)和构建筑物 4 处。以 2022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用于增资的固定资产		数量	原值	账面净值
设备	检测设备	18 台套	813.64	245.83
	防护系统	4 套	369.92	106.35
构建筑物		4 处	1456.20	1248.69
合计		——	2639.76	1,600.87

三、相关事项安排

(一)债权、债务

本次资产划转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

(二)划转资产增资涉及的员工安置

根据"人随业务、资产走"的原则,公司无损检测相关员工全部转由检测公司接受。双方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履行必要的程序后,为相关员工办理划转相关手续。

(三)价款支付

公司以相关资产按账面净值对检测公司进行增资,不涉及价款的支付。

(四)划转资产增资涉及的会计处理

本次划转资产涉及的税务问题,公司将严格按照税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法办理。

四、本次划转资产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将无损检测业务涉及的固定资产整体划转至检测公司,有利于进一步整合各业务板块资源,做大做强无损检测业务,推动无损检测业务 A 级资质取证工作,提升公司无损检测业务承接能力,大力拓展外部市场、承接外部订单,助推公司检验检测业务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二)本次资产划转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本次以固定资产向检测公司增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检测公司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其 100%股权。

五、本次划转资产增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划转旨在整合公司无损检测业务资源,助推无损检测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在该领域的竞争力和影响力。但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因市场、行业等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该业务在发展过程中业绩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及检测公司将充分关注市场、行业及相关政策的变化,发挥整体优势,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30 日

存托凭证代码:689009 存托凭证简称:九号公司 公告编号:存托人 2022-005

存托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九号有限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第 3 次征求存托凭证持有人投票意愿的通知

本存托人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九号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日期:2022 年 8 月 16 日
- 本次征求为存托人 2022 年第 3 次征求投票意愿

本次征求投票意愿的投票日:2022 年 8 月 16 日

- 征求投票意愿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022 年 7 月 29 日,本存托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接到九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见附件)。根据该通知,上市公司将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 A4 栋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市公司董事会已将 2022 年 8 月 9 日(北京时区)确定为股权登记日。截至股权登记日(北京时区)下午收市时(或者营业结束时),持有上市公司普通股的在册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及其任何延期会议并投票。

截至登记日 2022 年 8 月 9 日(北京时区)下午沪市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存托凭证持有人,拟行使其所持存托凭证对应的基础普通股投票权,须通过本存托人进行投票。现就本存托人本次征求存托凭证持有人投票意愿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投票意愿征求登记日及对象

(一)存托凭证登记日(北京时区):2022 年 8 月 9 日

(二)征求对象

截至登记日下午沪市收市时,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上市公司存托凭证持有人,有权参加对上述九号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案的征求投票意愿投票,向本存托人作出投票指示。

二、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征求投票意愿的具体安排

(一)征求方式:本次投票意愿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网络投票。

(二)征求投票意愿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北京时区):自 2022 年 8 月 16 日至 2022 年 8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投票意愿征求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北京时区);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投票意愿征求当日的 9:15-15:00(北京时区)。

(三)投票登录路径

存托凭证持有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存托凭证持有人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四)存在的表决权差异安排

公司采用特殊投票权结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份分为 A 类普通股份(普通股份)和 B 类普通股份(特别表决权股份),公司每份 B 类普通股股份具有 5 份表决权,每份 A 类普通股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除表决权差异外,A 类普通股股份与 B 类普通股股份具有的其他股东权利完全相同。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高禄峰、王野合计控制公司 63.14%的投票权。

公司股东对下列事项行使表决权时,每一 B 类普通股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仍与每一 A 类普通股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

(1)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2)改变 B 类普通股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

(3)聘请或者解聘独立董事;

(4)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定期报告出具审计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

(5)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

截至目前,存托凭证持有人 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HctechI L.P.、HctechII L.P.、HctechIII L.P.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 B 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 5 份表决权,其他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 A 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 1 份表决权:

存托凭证持有人主体名称	特别表决权股份对应存托凭证数量(份)	特别表决权股份与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比例	合计持有表决权数量	合计持有表决权比例
Hctech II L.P.	51,613,850	5	258,069,250	17.95%
Putech Limited	46,413,800	5	232,069,000	16.14%
Cidwang Limited	45,948,840	5	229,744,200	15.98%
Hctech I L.P.	22,850,010	5	114,250,050	7.95%
Hctech III L.P.	14,720,070	5	73,600,350	5.12%

(五)征求投票意愿的股东大会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附件股东大会通知。

1、特别决议议案:1、2、3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3、涉及关联存托凭证持有人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存托凭证持有人名称:无

4、公司设置了特别表决权安排,根据《公司章程》,存托凭证持有人 Putech Limited、Cidwang Limited、Hctech I L.P.、Hctech II L.P.、Hctech III L.P.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 B 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 5 份表决权,其他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的存托凭证所对应的 A 类普通股股份每份具有 1 份表决权。上述议案中,1、2、3 均适用特别表决权;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征求投票意愿的注意事项

(一)根据《投票通知》,本公司存托凭证持有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存托凭证持有人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投票通过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存托凭证持有人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存托人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上的投票

(一)存托人的投票

本存托人将依据有关规定和存托协议约定,按照从存托凭证持有人处征求到的投票意愿(指示),在上市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对存托凭证所对应的基础普通股进行投票。

(二)存托凭证持有人未参与投票意愿征求的处理

如存托凭证持有人未参与投票意愿征求,也未对存托人做出投票指示的,则该部分存托凭证持有人所持存托凭证对应的基础普通股视为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存托凭证对应的基础普通股不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

五、其他事项

会议联系方式

1.本存托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

电 话:010-66105755

邮 箱:qiu.wang@icbc.com.cn

2.上市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丹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 66 号中关村东升科技园 A4 栋

电 话:010-84828002-841

邮 箱:ir@ninebot.com

特此公告。

存托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30 日

附件:九号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 2022-082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加短信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同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材料。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星期四)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 3 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1、《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体现了会计准则的基本原则。

2、《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公司代码:600734 公司简称:ST 实达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根据《重整计划》,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622,372,316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25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1,555,930,790 股。转增完成后,实达集团的总股本由 622,372,316 股增至 2,178,303,106 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2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2 月 15 日,转增股本上市日为 2022 年 2 月 16 日。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 实达	600734	*ST 实达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征	陈霞菲
电话	0591-83708108	0591-83709680
办公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3 号楼 8 层	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大道 89 号福州软件园 F 区 3 号楼 8 层
电子信箱	linzheng@start.com.cn	chenxiafei@start.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38,102,753.64	1,626,629,321.11	-48.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9,602,287.06	455,133,466.25	-25.3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8,338,901.72	449,997,054.19	-7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616,701.89	-200,667,404.64	4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287,693.05	-206,145,831.13	3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0,488.74	-39,226,730.77	5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5236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5	-0.3224	78.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5	-0.3224	78.75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9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建省数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25.00	544,575,590	0	无	0
北京昂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6	155,966,407	0	质押	155,966,300
郑刘颖	境内自然人	4.99	108,697,300	0	无	0
福建炜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	108,697,300	0	无	0
林强	境内自然人	4.91	107,000,000	0	无	0
福州赤恒成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7	106,043,500	0	无	0
荆健坤	境内自然人	4.69	102,087,400	0	无	0
周映雷	境内自然人	4.64	101,135,800	0	无	0
衢州东昆科技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	97,912,800	0	无	0
黄浪峰	境内自然人	4.21	91,688,8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福建省数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22 年 2 月 23 日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2 月 23 日,公司披露《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第 2022-023 号)。根据《重整计划》,福建数晟直接持有实达集团 544,575,590 股股份,占总股本 25.00%,成为实达集团第一大股东,2022 年 2 月 22 日,前述股份扣划至福建数晟账户,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福建数晟,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6 月 14 日,公司披露《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临时停牌的公告》(第 2022-074 号),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6 月 15 日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 2022-081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加短信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同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材料。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星期四)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7 人。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根据《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处置非保留资产,以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清查,对持有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按照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经测试 2022 年半年度应提取的各项减值损失合计 91,216,814.72 元。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进一步明确党对国有企业的领导,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新增"第四章 公司党组织"的内容,明确公司党委职责和决定的事项。同时,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修订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裁等职权范围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第 2022-083 号)。该议案还须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办法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该议案还须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规范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该议案还须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该议案还须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对照自查并结合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对该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议案还须需提交股东大